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UN LIBRARY

JUN 13 1992

UNEA COLLECTION

Distr.
GENERALS/24082
10 June 199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2年6月10日

越南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普通照会

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向联合国秘书长致意,并谨请他将1992年5月30日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外交部给柬埔寨过渡时期联合国权力机构的两份照会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

附上两份照会的全文。

附件一

1992年5月30日越南外交部给
柬埔寨过渡时期联合国权力机构的普通照会

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外交部向柬埔寨过渡时期联合国权力机构致意,并谨作如下通知:

早在1982年越南就开始将其志愿军部分撤出柬埔寨,到1989年9月26日为止,越南已从柬埔寨完全撤出所有越南志愿军、武器和军事装备。从那时以来,越南在柬埔寨领土上没有任何军队、武器和军事装备,也没有以任何形式将军队、武器和军事装备重新输入柬埔寨。

越南的这一友好举动对1991年10月23日在巴黎签署柬埔寨问题全面政治解决协定起了重要促进作用。

在1991年10月21日巴黎的柬埔寨问题国际会议协调委员会会议上,联合国副秘书长拉菲乌丁·艾哈迈德先生解释说,关于向联柬权力机构提供资料的规定的附件2第6条只涉及在签署该协定时在柬埔寨境内的外国部队。柬埔寨问题国际会议共同主席、法国外交部长罗朗·迪马在会议闭幕辞中也重申了这一点。因此,协定附件2第6条不涉及越南。

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外交部谨将这些事实通知联柬权力机构,以便它完成停火第二阶段的文件。

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外交部借此机会再次坚决否认一切声称越南尚有部队在柬埔寨的指控,这些指控的目的是企图掩盖破坏《巴黎协定》的执行。

附件二

1992年5月30日越南外交部给
柬埔寨过渡时期联合国权力机构的普通照会

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外交部向柬埔寨过渡时期联合国权力机构致意,并谨提请注意:

越南为了执行1991年10月23日签署的关于柬埔寨冲突全面政治解决的《巴黎协定》附件2第7条B款,并作为该协定的签署国和与柬埔寨交界的邻国,谨重申如下:

越南从1989年9月起就已停止对柬埔寨的军事援助,并且未让任何国家利用其领土向柬埔寨各派提供军事援助。

在越南领土上没有柬埔寨任何派别的军队、武器、弹药和军事装备。

- - - - -